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5 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5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20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胥江工业园新峰路 509 号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5.00 |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6.00 | 《关于〈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计划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7.00 |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8.00 | 《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9.00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0 |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1.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2.00 |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3.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审议与披露情况

(1)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提案7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 上述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4)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5月21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3），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21日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人：曾赐斌、彭晶丽

联系电话：0512-66879928

传真号码：0512-66878892

电子邮箱：investor@sz-singatron.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胥江工业园新峰路 509 号

5、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1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329”，投票简称为“信音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5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计划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
| 13.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